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3日、2023年10月20日通过专人、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同时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

2、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10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以现场投票表决及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到7人，实际出席会议人数为7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人数1人，陈晓凌、陈晓鸣、唐虎林、薛济民、刘鹏、丁晓明6位董事以视频会议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陈晓晖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与会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工商银行、农业银行等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通过《关于向工商银行、农业银行等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已届满，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建议，公司董事会提名陈晓凌先生、王春梅女士、吴建清先生、钟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务。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陈晓凌先生为公司第五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 以 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王春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 以 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吴建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 以 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钟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已届满, 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刘鹏先生、丁晓明先生、李远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鹏先生、丁晓明先生、李远扬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 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 原董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务。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 表决结果如下:

(1) 以 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刘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 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丁晓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 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李远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3 日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晓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年出生，机电一体化专业，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工程师。1997年12月以前就职于江苏华鹏变压器厂，1997年参与创立溧阳市常瑞联合贸易有限公司，2002年参与创立江苏长园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并任总经理，2004年参与创立安靠有限并担任董事、总经理，2011年参与创立安靠光热。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

截至本日，陈晓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570.0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25%，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陈晓晖先生、公司股东陈晓鸣先生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陈晓凌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晓凌先生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任职条件。

王春梅：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出生，会计学专业，大专学历。曾就职于溧阳市精密仪器厂、溧阳市振华轴承有限公司，曾任安靠有限主办会计、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负责财务工作。

截至本日，王春梅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

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春梅女士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任职条件。

吴建清：男，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获景德镇陶瓷大学艺术学及常州工学院土木工程双学士学位。2013 年至今就职于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日，吴建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71%，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晓晖先生、陈晓凌先生、陈晓鸣先生具有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吴建清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建清先生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任职条件。

钟鸣：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 年出生，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本科学士学位。曾就职于江苏华鹏变压器有限公司和常州思源东芝变压器有限公司，2023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日，钟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钟鸣先生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任职条件。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 年出生，电气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曾任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学院副教授。现任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学院教授、博导，西安交通大学电力设备电气绝缘技术应用协同创新中心、电气绝缘教研室副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日，刘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鹏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任职条件。

丁晓明：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注册会计师，2007 年至 2008 年在英国伯明翰大学任博士后研究员；2009 年至 2013 年在西交利物浦大学西浦国际商学院任讲师；2013 年至今，在西交利物浦大学西浦国际商学院任副教授，在英国利物浦大学任博士生导师。丁晓明先生目前还担任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日，丁晓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丁晓明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

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任职条件。

李远扬：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律师。2001 年至今在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工作，现为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管委会主任。李远扬先生目前还担任江苏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日，李远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李远扬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任职条件。